



## 信用卡繳交保險費付款授權約定條款

- 一、立授權書人（即持卡人，以下簡稱授權人）同意由本授權書授權信用卡發卡機構（以下簡稱甲方）及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得自授權人之信用卡帳戶內進行扣款，以支付授權書所指定保險契約之續約保單（以下簡稱續約保單）保險費。
- 二、一份授權書只適用同一要保人，如投保乙方兩件以上續約保單且非同一要保人時，應分別填具授權書。
- 三、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除本授權書另有約定外，授權之效力自乙方知悉該情形之日起終止：
  1. 本授權書所指定之保險契約或續約保單因撤銷、終止、解除或其他原因消滅時。
  2. 授權人與甲方之間，就本授權書所指定信用卡之契約關係消滅時。
- 四、授權人以同一信用卡同時授權甲方交付兩件以上續約保單之保險費時或同一天同一信用卡內有兩筆以上扣款時，則由甲方衡量授權人之信用額度與保險費狀況權衡處理，授權人與乙方均無異議。
- 五、授權人對信用卡金額中之保險費金額若有疑義時，應逕行洽詢乙方辦理，概與甲方無關。
- 六、授權人同意任何有關授權人與乙方就授權書所指定保險契約或續約保單之保險權益事項及一切抗辯，概與甲方無關，不得以之對抗甲方。
- 七、本授權書上所載之其中一筆保險契約資料，如因填寫錯誤致授權不生效力，或嗣後因契約變更或其他原因而終止授權約定者，對於其他保險契約之續約保單授權內容及效力不生影響。
- 八、本授權書所指定之保險契約或續約保單經辦理契約撤銷、終止、解除或其他原因而失效後，而乙方已依據授權書受領保險費時，授權人同意乙方將保險費退予甲方，但乙方退予甲方過程中，因其他原因造成退款失敗時，則由乙方聯絡授權人將保險費退還。
- 九、授權人同意甲方及乙方得於授權繳交保險費之必要範圍內為蒐集、利用或處理授權人個人資料。
- 十、本授權書不論授權成功與否均不退還。但授權不成功時，授權人須重立授權書。
- 十一、本授權約定條款如有未盡事宜，授權人授權甲方及乙方得隨時協商修訂之，修訂後之內容夠成本條款之一部分，效力優先於原條款。
- 十二、授權人以信用卡繳交保險費者，應於保險契約自動續保前二十天，將授權書交乙方客服單位。授權書逾期送達造成扣款失敗者，則後續之續約保單不成立，要保人需重新投保。
- 十三、本授權書如因內容填寫不全、錯誤、填寫資料難以辨識或其他原因，導致甲方無法付款予乙方或乙方無法辨識授權書資料內容者，不生授權效力。
- 十四、授權人欲變更以其他信用卡繳交保費時，應重新填寫授權書，並依本約定條款第十二規定辦理，原授權書效力於新授權書生效時，自動終止。更換新卡（如毀損、有效期間屆滿等情形）而未更換卡號者，原授權書仍具授權效力。
- 十五、授權人與甲方之信用卡契約關係消滅或其他原因致甲方未能付款予乙方，授權人負有於續約保單生效前向乙方繳交保險費之義務，授權人怠於履行此項義務所生之不利益，授權人同意不得向乙方主張任何權力。
- 十六、因作業時差及其他因素發生重複扣款之情事者，乙方應將重複扣得之保險費款項退還甲方。

### 保險服務

國泰產險係為辦理產物保險相關服務及執行、辦理申訴及爭議處理、公司內部控制及稽核業務之需要而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所蒐集之資料僅會於前開蒐集目的存續期間及依法令規定要求期間內，以合於法令規定之利用方式，於我國境內供予國泰產險及因以上目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您可以利用國泰產險免費客戶服務專線（0800-212880）查詢、請求閱覽、製給複製本、更正、補充、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惟國泰產險依法令規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得不依您的請求處理。若您未能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基於產物保險之執行，國泰產險將無法提供您完善的服務。

授權人簽名 \_\_\_\_\_